

2022年度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11月1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01
一、部门职责.....	01
二、机构设置.....	07
<b>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0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0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0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8
<b>第四部分 附件</b> .....	19
附件.....	19
<b>第五部分 附表</b> .....	4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5
二、收入决算表.....	45
三、支出决算表.....	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 主要职能

按照县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其主要职责包括：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政工作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定民政工作规范性文件 and 地方政策性措施。编制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是拟定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农村敬老院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负责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三是拟定并组织实施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城市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和社区服务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承担城市“三无”、孤老(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四是拟定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建设政策意见并指导实施，指导村(居)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五是负责乡镇的设立、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以及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组织与邻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乡镇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承办县、乡镇边界纠纷调处工作；负责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六是指导全县婚姻登记和儿童收养登记工作；负责殡葬管理和城市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

理工作。七是负责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监督管理；负责社会团体的行政复议工作。八是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范围，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九是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民政统计管理工作。十是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等工作。十一是负责民政行政复议的办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负责民政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负责民政行政许可及相关行政服务信息共享工作；负责处理行政审批、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提出的事中事后监管建议意见。十二是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十三是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社会救助工作。扎实开展社会救助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治理工作，制定了《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关于新一轮低保经办人员和村（居）两委员会成员本人及近亲属享受低保备案的通知》（峨边民政〔2022〕23号），全面开展社会救助综合治理工作。按照按标施保、应补尽补、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动态管理要求，2022年1--12月退出城乡低保对象301户1145人（其中清退农村低保281户1107人，清退城市低保20户38人），做到了应退尽退。加大城乡低保入户复核抽查力度。1--12月，新增低保

入户复核抽查 20 户，抽查比例达到 24 %，信息核对入户调查率 100%。落实“一卡通”管理，及时发放低保补助。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全县城乡低保保障对象共计 4054 户 9997 人，发放城乡低保金 2640.85 万元。继续全面落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六类特殊困难群体。2022 年全年已救助帮扶 232 人，其中集中救助 7 人，居家救助 225 人，解放特殊群体家庭劳动力 211 人，为 232 名特殊困难贫困人口家庭实现脱贫并持续巩固增收提供了保障。加强特困人员动态管理，按实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截至 12 月，全县有城乡特困人员 504 人，其中集中居住特困人员 165 人，累计发放救助金 458.32 万元。城市特困 113 人，其中集中居住 98 人，累计发放救助金 140.92 万元；农村特困人员 391 人，其中集中居住 67 人，累计发放救助金 317.4 万元。落实特困人员护理补贴。特困人员护理费按月拨付，截至 12 月，累计发放资金 62.11 万元。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须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实施临时救助，1-12 月对符合条件的 496 个家庭或个人实施了临时救助，共计发放临时救助金 67.16 万元；坚持“以人为本”原则，落实“五到位”工作，切实保障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按照自愿求助的原则对站内、站外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救助。截止 12 月，共计救助 17 人次。

2. 慈善福利工作。一是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

政策，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截止2022年12月，困难残疾生活补贴共计发放21881人次，总资金218.81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共计发放40143人次，总资金281.765万元。二是加大困境儿童关心关爱力度。按时足额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和艾滋病感染儿童补助资金。截止2022年12月，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334人次，发放资金66.952万元。发放社会散居孤儿和艾滋病感染儿童基本生活补助共计375人次，总金额83.1068万元。积极推进“明天计划”孤儿体检项目，完成20名孤儿健康检查，进一步掌握孤儿健康状况，为孤儿的疾病预防、早期诊治提供了重要依据，确保孤儿健康成长。争取慈善助学项目5人，资助资金2.3万元，切实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缓解难题。实施“践行十爱德耀嘉州”项目，发放大爱乐山爱心温暖包117份，让困境儿童温暖过冬。开展峨边县内52户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入户走访调研工作，了解困境儿童家庭基本情况，落实精准救助。积极开展圆梦微心愿活动，联合各乡镇常态化通过上门走访方式，征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散居孤儿特殊群体对象的微心愿，共征集到困境儿童微心愿52个，联系社会爱心组织帮助困境儿童实现微心愿，营造全社会关心、重视儿童健康成长的浓厚氛围。

3. 社会事务工作。一是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办理婚姻登记及收养登记，在登记过程中，严把政策关，做到依照法律、法规办事，截止2022年12月，共办理结婚登记860对，离婚登记271对。二是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年度年检和系统

数据更新维护工作。完成社会组织登记、注销和变更等业务。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年度年检和系统数据更新维护工作。完成社会组织登记、注销和变更等业务，全县社会组织共47个，其中社会团体34个，民办非企业13个。三是开展全县绿色惠民殡葬工作，截止2022年12月共计发放惠民殡葬补助206人，19.534万元。五是开展农村公益性墓地修建指导工作，完成新林镇农村公益性墓地、新场乡长虹农村公益性墓地、宜坪乡宜坪村农村公益性墓地主体工程。展殡仪馆修建前期准备工作。六是引进社工组织，在红旗镇杨村儿童服务站，为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开展关心关爱服务。七是开展农村门牌号清理工作。完成全县农村门牌号清理工作，清理36984个，前期制作34621个。

4.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一是强化民主管理。全覆盖建立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村（居）民自治章程、“红白”理事会、民事代办等自治制度。进一步补充完善村规民约，增设“抵制高价彩礼、倡导厚养薄葬、反对铺张浪费、森林防灭火”等内容，创新开展“户积分+个人积分”“红黑榜”“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增强了村规民约执行力和约束力，充分发挥了村规民约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二是深化公开监督。强化村务公开力度，制定《峨边彝族自治县村务公开制度》，下发《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关于加强和规范村（居）务公开的通知》，统一公开目录，规范公开形式、时间、程序和内容。按照市县要求，分别指导茗新、星星等村在固定公开栏版面设置上采用四大板块，即：组织机构、政务公开、财务公开、自治事务公开。创新推

行微信群、QQ群、电子显示屏等“互联网+公开”形式。制定村务公开备案模板，规范备案存档制度。强化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在乡镇纪委指导下加强对“一肩挑”书记权利的制约和监督，将权利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三是完善红白理事会。为坚决遏制高价彩礼不正之风，持续推进移风易俗，指导各村对红白喜事办理酒席桌数上限、每桌餐费上限、随礼最高限价，彝区宰杀牲口和彩礼上限等作出具体规定。建立宴席操办申报制度，完善并执行《红白理事会工作纪律》《红白理事会章程》等制度。四是建立公共卫生委员会。为有效阻击新冠肺炎疫情，指导各村全覆盖建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和疫情防控宣传排查工作。五是大力实施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达标工程。我县拟于今年年底完成顺河、大坪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目前争取到大坪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资金40万元，大坪和顺河两个社区已完成选址和设计，进入施工阶段，预计年底竣工。六是开展社工岗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招聘工作。按照省市要求，今年招聘了29名新冠疫情社区排查防控社工岗工作人员，分配到县民政局和13个乡镇，充实了疫情排查防控力量。为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引进优秀人才到社区工作，拟在大坪、顺河、景阳、东风新城4个城市社区各招聘1名社区专职工作者，预计年底完成。七是指导开展全国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系统录入工作。村（社区）信息、队伍管理、组织管理、服务机构设施、重点服务人群、村（居）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等数据更新和录入率达100%；村（居）务公开工作、村（居）民会议，代表会议

召开、下属委员会建立等系统运用情况达100%。八是开展先进典型推选工作。全年择优向市局推介“十佳社区”1个，“十大最美社工”2名，“十大治理服务典型案例”3个，“优秀社区自愿者”5名。防疫先进个人2名，防疫先进集体1个。

##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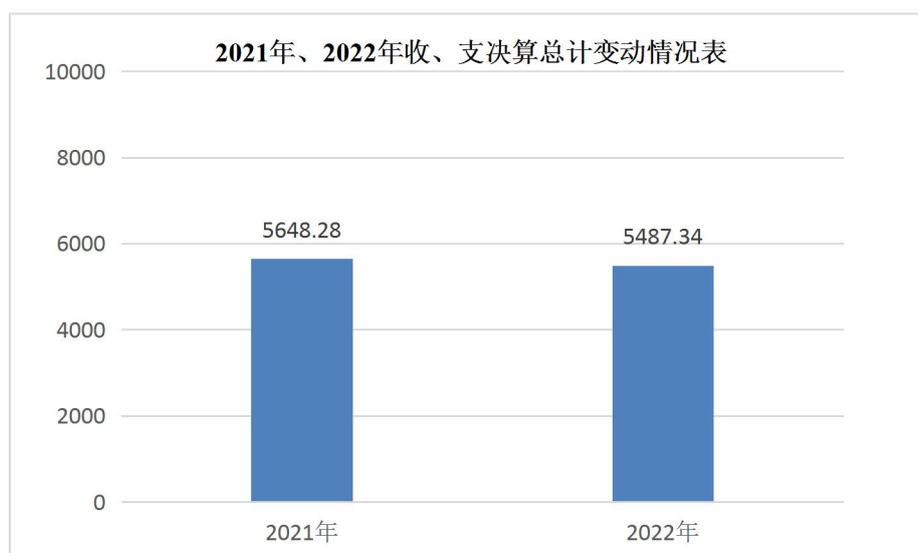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

纳入民政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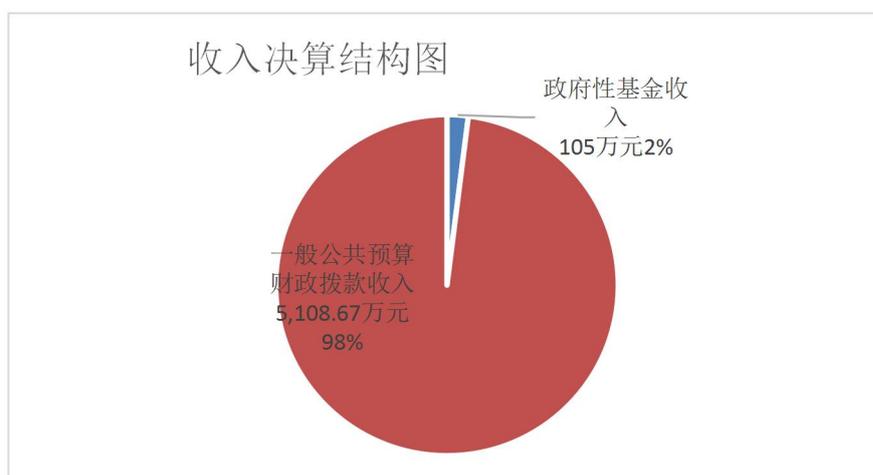
2022年度收、支总计5,487.34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60.94万元，下降2.8%。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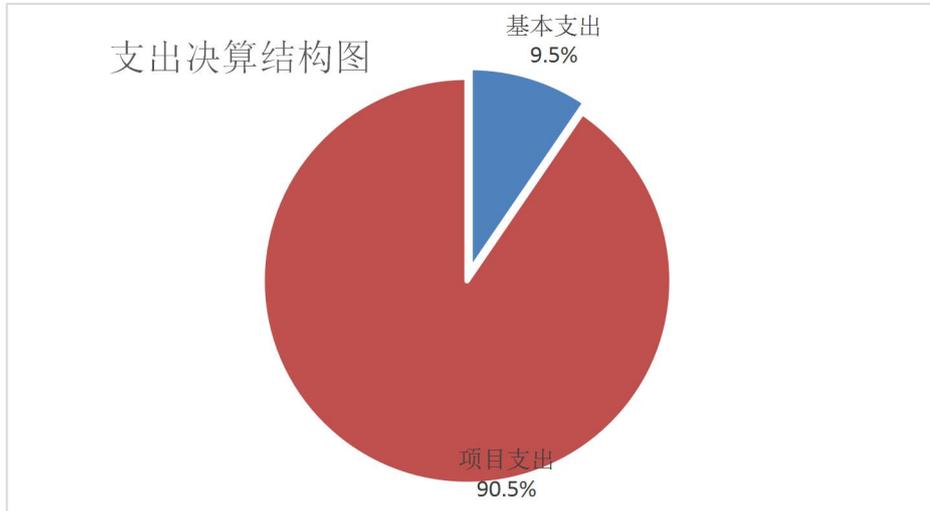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5,213.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08.67万元，占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5万元，占2%。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5,487.34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522.18万元, 占9.5%; 项目支出4,965.15万元, 占90.5%。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487.34万元。与2021年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0.94万元, 下降2.8%。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收回应返还额度导致年末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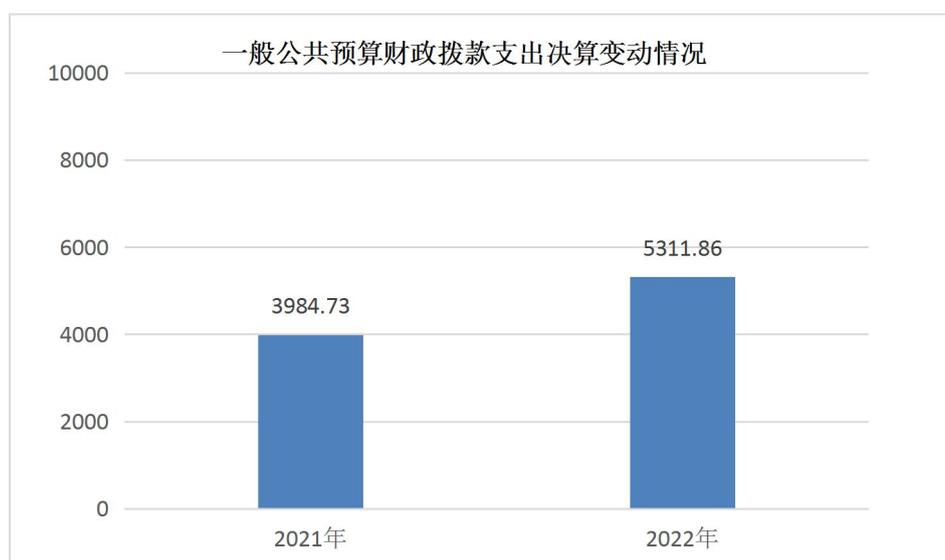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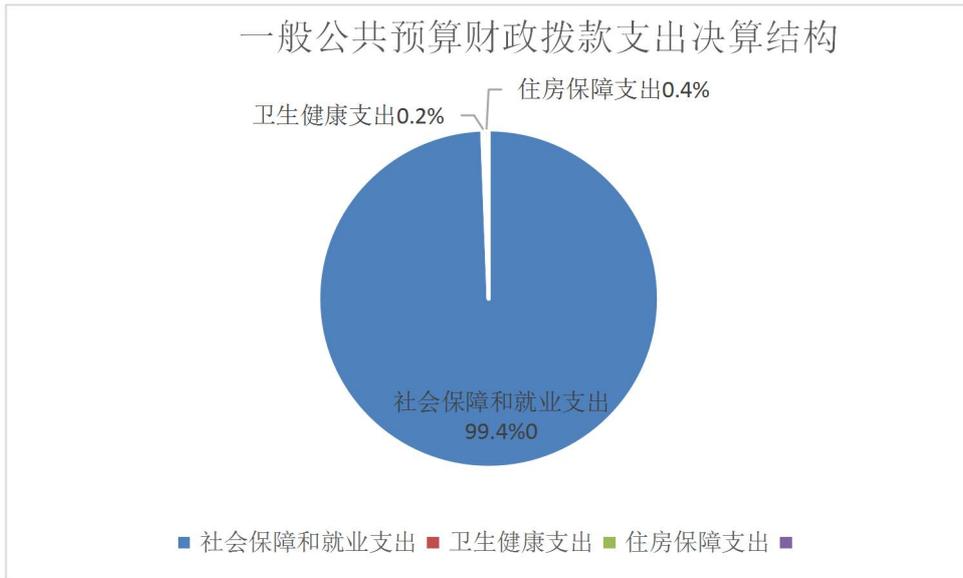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11.86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8%。与2021年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27.13万元, 增长33.3%。主要变动原因2022年项目多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图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11.86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80.46万元, 占99.4%; 卫生健康支出8.68万元, 占0.2%; 住房保障支出22.71万元, 占0.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311.8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33.99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89.31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决算为57.99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33.8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8.95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69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57.2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决算为123.61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决算为24.74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决算为102.4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决算为69.36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415.32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5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3.35万元，完成预算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09.45万元，完成预算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0.35万元，完成预算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37万元，完成预算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5.24万元，完成预算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81.71万元，完成预算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91.63万元，完成预算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7.3万元，完成预算100%。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38万元，完成预算100%。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2.71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2.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5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67.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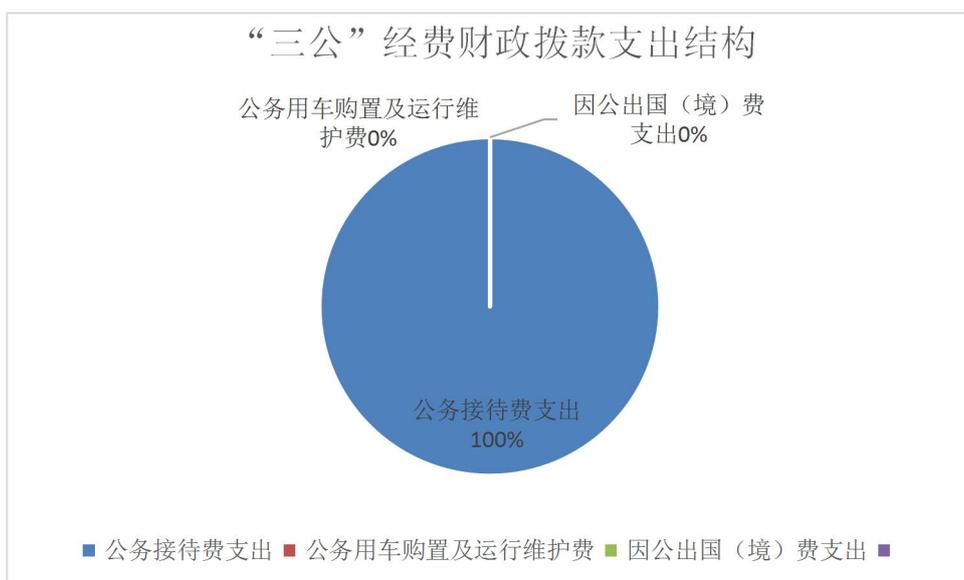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45万元，下降55.6%。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严行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45万元，下降55.6%。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严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4批次，35人次，共计支出0.3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部门赴峨边开展结对帮扶和调研工作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75.48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48万元，比2021年减少4.14万元，下降5.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

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民政局（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困难群众救助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高龄津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尘肺病人临时救助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省级重点项目（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1个，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支持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类（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 2022年县民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下属其他事业单位5个。纳入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 社会救助福利中心；
- (2) 新林敬老院；
- (3) 红花敬老院；
- (4) 五渡敬老院；
- (5) 黑竹沟敬老院。

####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一是拟订民政事业发展文件、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二是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三是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四是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五是组织实施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六是负责婚姻管理登记，推进婚俗改革，殡葬管理，殡葬改革工作；七是统筹推进、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八是负责儿童福利、困难残疾人、孤弃

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贯彻落实，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九是拟订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十是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2022年度，部门人员编制为15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8人，工勤1人。部门年末实有人数16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8人，事业编制人员8人，退休人员7人。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作用。做好全县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特殊群体等困难群体的救助保障工作，按照中央、省、市、县巩固拓展脱贫成效，接续奋斗乡村振兴工作要求，严格落实“四不摘”，充分发挥兜底保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用，对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按规定纳入兜底保障范畴，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

2. 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一是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建成投用东风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完成新林镇敬老院适老化改造工作，加快推进毛坪镇敬老院投入使用工作，加强养老机构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全力提升养老机构服务水平。二是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工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形式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精神慰藉等方面工作。三是切实做好养老机构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督导检查，确保全县养老机构安全运行。四是做好高龄津贴审批和发放工作，不断提升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3. 着力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一是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孵化、区划地名、地名录和地名故事编撰出版、农村门牌号更新、相邻区县边界联检、志愿者和志愿团体注册、社工服务、儿童服务站运营等工作。二是持续推进殡葬工作。开展全县绿色惠民殡葬工作，减轻城乡群众丧葬负担。完成新林镇、新场乡长虹村、宜坪乡宜坪村农村公益性墓地项目修建，全力推进殡仪馆、沙坪镇农村公益性墓地选址和立项等前期工作。三是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婚姻登记及收养登记，继续抓紧抓实婚姻登记档案数据化、电子化和婚姻登记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宣传工作。

4. 强化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一是进一步规范完善各项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持续加大村务公开力度，健全权力制约监督机制，提升村民自治水平。二是完成沙坪镇大坪社区和景阳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建设，着力提升社区服务能力和水平。三是会同组织部和人社部门，开展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工作，推动社区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工作。

5. 推动慈善福利事业发展。一是认真落实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审批、发放工作。二是持续抓好社会散居孤儿审批、发放基本生活补贴和助学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审批、发放基本生活补贴等工作。三是充分发挥县慈善会作用，强化社会帮扶。加大与浙江柯桥区慈善组织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的大力支持，为巩固脱贫成果增添社会帮扶力量。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切实做好社会救助、民生工程和民生实事保障工作，加快发展养老托幼服务业，促进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推动殡葬改革，加强基层建设和社区建设；深化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完善行政区划调整后续工作，努力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推动老龄事业可持续发展。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5213.67 万元，其中上级资金 3043.72 万元，县级资金 2169.95 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 522.18 万元，项目支出 4625.34 万元。其中项目有老龄办、老年大学经费；社会救助福利中心运行经费；日间照料运行经费；自然灾害公共责任保险（按实）；婚姻档案数据化电子化；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殡葬经费；民生工程建卡贫困特殊群体救助（按实）；精简老职工生活补助（按实）；尘（矽）肺病人临时救助（按实）；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惠民殡葬；乡镇行政区划变更后界线勘测等项目实施费用等。

###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 66.15 万元。

##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我局根据工作安排，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积极稳妥，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的编制和报送工

作，做到预算编制合理准确。并按要求及时向财政反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绩效管理结果进行整改、完善、改进。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中。年度绩效目标是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

##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 1. 整体情况

从社会效益方面来困难群体生活水平有所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有所提高，关心、理解、支持困难群体的社会氛围有所改善。年度绩效目标是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

### 2. 100万以上项目：

项目1：民生工程建卡贫困特殊群体救助（按实）

项目2：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3：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项目4：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项目5：尘（矽）肺病人临时救助（按实）

项目6：高龄津贴

## （四）结果应用情况。

1. 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坚持收支平衡、真实合法、科学规范原则，实施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部门预算。

### 2. 评价结果整改

我单位 2022 年经费开支严格按预算执行，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按要求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严控支出，开源节流。资产管理安全，固定资产利用率、重点工作完成率等均达到年初计划数，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不断完善预算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质量。

### 3. 应用结果反馈

我单位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了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结果应用情况。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 2022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单位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

### （二）存在问题

一是政策宣传还需更加深入，二是民政力量有待加强。

### （三）改进建议

一是积极通过多渠道多途径宣传民政相关政策，力争做到民政政策家喻户晓；二是进一步提高乡镇民政员业务水平，指导乡镇规范使用好民政资金，切实加强绩效管理队伍建设，提高绩效管理综合水平；三是梳理细化工作流程及风险点，将各项财经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各项规章制度与经费支出衔接，实现预设标准、范围，做到提前预警控制，强化内控信息化数据分析，发挥信息化管理数据分析优势，

并将内控分析结果运用于预算安排、绩效目标编报、资产配置管理等方面。

###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评打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 预算 项目 绩效 管理 (70 分)	目标 管理 (40 分)	目标 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10	
		目标 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10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管理目标的部门预算项目
动态调整 (1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10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的问题项目总数×5分扣分，直至扣完。	√	√	5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5	
完成结果 (10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无效率)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	5	
绩效 结果 应用 (30 分)	内部应用 (10 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10	
	信息公开 (5分)	自评公开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10	
	整改反馈 (10 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	5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b>部门整体自评得分</b>										100	

#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

## 2022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立足“剥离家庭负担、解放劳动能力、助力乡村振兴”，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的特殊困难群体，整合全县各类救助资源，创新方式方法，建立“大家庭”帮扶救助中心为主要载体的集中救助帮扶模式。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困难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的意见》（乐府办发〔2016〕26号）和《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的意见》（峨边府发〔2016〕14号）文件精神，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困难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县制定《关于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特殊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的实施意见》（峨边府发〔2016〕14号）政策措施，对特殊困难群体实施救助。资金支持补贴对象为峨边彝族自治县户籍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困难群体。此资金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直接支付到补贴对象社保卡上。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按照实际产生人数进行资金分配。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实施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困难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工作,救助帮扶对象主要包括: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无法定的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有法定义务人但无履行赡养抚养扶养义务能力;法定义务人有一定的赡养抚养扶养能力但履行相关义务后仍无法保障基本生活需求,需要政府和社会提供救助帮扶的重特大疾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和半失能人员、事实孤儿、失独人员以及县政府认定的其他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对象。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工作,是以立足“剥离家庭负担、解放劳动能力、助力脱贫攻坚”为目标。在实施特殊困难群体救助工作中,要确保救助资金及时发放、金额准确、到位,使特殊困难贫困人口家庭顺利实现脱贫并持续巩固增收到有效保障。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通过查看资料以及实地入户查看等形式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估。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文件要求对资金进行规划使用和拨付。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资金均由县级配套，2022年分别为中央0万元，省市0万元，县级121.46万元。

2. 资金到位。2022年该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别为中央0万元，省市0万元，县级121.4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截止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全县资金支出情况：分别为中央0万元，省市0万元，县级121.46万元。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按时足额实行社会化发放。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救助项目实施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是严格按照实施意见要求，由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申报、村一级协助乡镇，乡镇审核上报县民政部门，由民政局审批发放资金实施救助。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困难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的意见》（乐府办发〔2016〕26号）和《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实施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的意见》（峨边府发〔2016〕14号）等相关政策文件执行，开展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 （三）项目监管情况。

特殊困难群众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和上级要求实施，县民政局指导和培训各乡镇按照政策法规开展特殊困难群体救助工作。结合本地实际组织落实、对象待遇的审批、调整、核减工作。指导、督促、检查乡镇的社会救助受理、审核、复核工作。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2022年底，该项目已全面完成，资金全部按实及时发放到位。

### （二）项目效益情况。

自该救助项目实施以来，通过对困难群众以及各乡镇的综合调查项目实施情况看，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困难群众保障范围适中，资金发放及时到位，救助有效，申报及审批程序总体趋于公平、公正、公开，项目政策宣传及实施不断推进，群众对政策知晓率逐步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有所提高，关心、理解、支持特殊群体的社会氛围有所改善，为维护社会稳定、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

好的社会效益。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效果，管理制度健全，综合效益明显，总体绩效评价良好，自评得分100分。

### （二）存在的问题。

基层民政力量薄弱，各乡镇民政助理员工作繁琐冗杂，并且因工作调动等原因变更频繁又无相应的工作经费，加之对特殊困难群众的关爱救助保护工作日趋加强，工作量逐渐增加，无专职人员、无经费的矛盾日益凸显。

### （三）相关建议。

为加大救助工作力度，确保救助对象的精准度，建议一是进一步健全部门协作机制。量体裁衣实施对口救助。二是希望加强对民政从业人员相关业务的培训，提高民政助理员的业务能力，提升民政服务水平。三是加强基层民政救助力量。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生工程建卡贫困特殊群体救助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1.46	121.46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0	0	100%			
县级预算资金	121.46	121.4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救助225人，集中救助7人	<b>232人</b>	100%	100%	
	质量指标	解决就医和生活困难	提高运行效率，实现精准救助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人按月足额发放	5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按照农村特困人员散居供养标准，实行对救助对象享受的各种救助政策补差。（补差项目：低保、残疾人特殊生活补贴）	121.46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放劳动力、提升幸福指数、助力乡村振兴	优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特殊群体居家和集中救助持续保障	进一步完善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8	100%	100%

# 2022 年养老服务业发展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以养老服务发展项目主要为我县的养老服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大幅度改善养老服务条件。

###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财政厅民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1]171 号）、川财社[2022]16 号），共计下达省级资金 100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主要用于养老机构责任险、全县老年人意外保险、养老机构建设、养老机构消防设施改造、养老服务综合体、高龄津贴。

###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对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满意度，满足老年人日益增加的养老服务需求，有效保障了养老机构因不确定因素而造成损害的后顾之忧。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由省级下达。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情况

该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为《2022年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1]171号）、（川财社[2022]16号）中省补助到位资金共计：100万元，资金到位率达100%、到位及时。

#### 2. 资金使用情况

养老机构责任险支出1万元；老年人意外保险支出30.07万元；红花敬老院异地重建工程（消防设施改造）支出4.47万元；东风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在场地租金支出3.6万元；红花敬老院新建花池和消防池顶层覆土项目支出4.98万元；红花敬老院消防水泵房及消防水池项目款支出14.24万元，高龄津贴支出10.5万元；养老机构食品安全责任险0.5万元，共计支出：69.36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专款专用。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规范财务处理，会计核算。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范围，2022年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养老机构消防设施改造、养老机构责任险、高龄津贴、养老服务综合体项目。养老机构责任险按照300元/床位的标准购买；养老机构食品安全责任险按照1000元/机构购买；老年人意外保险按照50元/人购买

买；敬老院消防设施改造通过招标实施并申请第三方进行评估，民政局在项目实施中进行监督。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共计支出69.36万元。

##### **（二）项目效益情况**

提升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对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满意度，满足老年人日益增加的养老服务需求，有效保障了养老机构因不确定因素而造成损害的后顾之忧。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相关建议**

无。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100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0万	69.36万		69%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100万	69.36万		69%	
县级预算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养老机构建设, 养老机构消防设施改造, 养老机构责任险, 老年人意外保险, 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建设, 高龄津贴			1. 1所养老机构建设及消防设施改造 2. 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 3. 5所养老机构责任险 4. 全县老年人意外保险 5. 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69%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责任险	5个	5个	100%
		养老机构建设、养老机构消防设施改造	1个	1个	100%
		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100%
		购买全县老年人意外保险	购买全县老年人意外保险	购买全县老年人意外保险	100%
	质量指标	经费拨付符合规定比例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符合规定时间比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100万	69.36万	6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不确定因素造成养老机构的损失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持续完善	持续完善	100%
			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	基本满足	基本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老年人幸福感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对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满意	≥90%	98%	100%
		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90%	98%	100%
		享受高龄津贴老年人满意度	≥90%	98%	100%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